

广州开发区民营经济和企业服务局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对象	重点普法内容	普法责任和落实形式	预期目标	责任单位
1	全局党员、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	<p>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相关论述，以及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p> <p>2. 《宪法》《监察法》《民法典》《公务员法》《国家安全法》《保密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p>	<p>1. 开展法律学习宣传活动，通过海报宣传等方式，宣传普及法律小常识。</p> <p>2. 组织公职人员积极参加在线学习活动。</p> <p>3. 学习宪法、党内法规、企业筹建法律法规、上级部署法治学习内容，通过组织局党组专题学习会、干部大会、邀请职能部门授课、参加区内培训以及广州市公务员“网络大学堂”等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学习，认真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法治工作意识和水平。</p>	<p>通过学习宪法、法律、党章党规党纪，了解宪法、法律、党章的主要内容，增强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把宪法精神落实到具体工作中，使全体公职人员基本做到依法办事、人人守法，维护法律权威。</p>	各处室
2	局干部职工，各筹建民营企业、服务对象	<p>1. 民法典、行政许可法、土地管理法、建筑法、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企业筹建、投产验收法律法规；</p> <p>2. 优化营商环境条例；</p> <p>3. 国家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反恐怖主义法、反间谍法等涉及国家安全的法律。</p>	<p>在对区内企业、重点民营企业进行服务沟通的过程中，提醒企业在用工与生产的问题上，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做到规范用工、安全生产、环保经营，同时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宣传、国家安全教育宣传，营造良好法治环境。</p>	<p>通过在与企业、重点民营企业日常的服务交流中，提醒企业在用工、环保、安全生产等问题多发的地方注意自觉守法，有助于减少纠纷、预防冲突。</p>	各处室